

##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2日以邮件或通讯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并于2019年4月24日下午16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宋丹女士主持，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经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以通讯和现场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1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审议通过《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监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地履行了监事会职能,对公司经营、财务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和提升治理水平发挥了职能。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 **(四) 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刊登的《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制定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 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发公告【2013】43 号)》和北京证监局《关于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京证公司发【2012】101 号)的规定,符合公司 2018 年经营情况并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广大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对此无异议，同意按此方案实施。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公司法》、《规范运作指引》、《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相关法律规定，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有序有效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七）审议通过《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其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表现出较强的专业能力、履职能力，能尽职提供服务，根据沟通 2018 年度审计中的情况，我们同意继续聘请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监事 2019 年薪酬的议案》**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外部董事）及在公司担任职务的监事仅按其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领取相应工资，不额外领取报酬；公司独立董事及不在公司担任职务的董事、监事津贴为税前 12 万元/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薪酬的议案》**

经与会监事审议，同意公司 2019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具体方案如下：

- 1、总经理：赵文权先生，2019 年度薪酬为 198 万元；
- 2、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熊剑先生，2019 年度薪酬为 110 万元；
- 3、副总经理：郑泓女士，2019 年度薪酬为 100 万元；
- 4、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剑虹女士，2019 年度薪酬为 80 万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第二期解锁条件成就，达成激励计划设定的第二个解锁期解锁条件，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试行)》、《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案）》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期限制性股票可解锁行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期权（第二期）激励计划第三期行权条件未成就暨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监事会对于修改后的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查后确认：除上述激励对象由于离职原因不再具有激励资格外，公司股票期权（第二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调整后的激励对象名单一致。

鉴于 2018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未达到公司股票期权（第二期）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三期的考核指标 8 亿元人民币，故首次授予第三期 25% 的股票期权未达行权条件，公司将对该部分未达行权条件的 7,030,725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对上述部分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蓝色光标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 年 4 月 24 日